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黃琳棋
電話：03-3322101*7593
電子信箱：10014354@ms.tyc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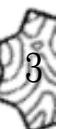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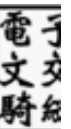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1006615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66150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66150_ATTA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1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新任校長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，請有意願者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7月18日南市教課（二）字第1110932367號函、「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」及「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有意參加遴選作業，請詳閱旨揭簡章之規定，並於111年7月2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，備妥各項規定文件，親自（或委託）至臺南市永華市政中心教育局課程發展科（708201臺南市永華路二段6號7樓）辦理報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旨揭遴選簡章（含申請表件）、出缺學校需求建議書及重大校務議題，請逕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bulletin.tn.edu.tw>），公告編號201196下載使



人事室 111/07/21 08:37



1110006014

有附件

用。

四、若有疑義，請逕洽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聯絡人羅小姐，聯絡

電話：（06）2991111分機1204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